

沈阳市铁西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沈西民培字（2021）1号

沈阳市铁西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同意沈阳市铁西区北方玖华 职业培训学校设立申请的决定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（主席令
第 80 号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》
（国务院令 第 399 号）、《辽宁省民办职业教育培训学校
管理办法》（辽人社发〔2014〕7 号）、《关于下放民办职业
培训机构审批管理权限的通知》（沈人社发〔2016〕4
号）文件，经审查，沈阳市铁西区北方玖华职业培训学校
符合相关规定，具备办学条件，准予设立。

沈阳市铁西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1年1月18日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